

关于划批富有村预留发展用地的建议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1 年为推进泛亚工业品商贸物流中心项目建设，先后征用富有村集体土地 2280 余亩，原晋城镇征地工作领导小组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，向原晋宁县泛亚工业品商贸物流中心项目指挥部，上报了《晋城镇征地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给予富有村预留发展要素的请示》，并经十堰商会、泽仕通公司、成都商会研究，同意在泛亚工业品商贸物流中心内留给富有村 30 亩可以用于建筑的土地，由富有村按照企业规划进行建设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由于历史等原因一直未落实用地位置及办理相关用地手续，涉及土地未移交至富有村委会。为此，村民反映强烈，严重影响干群关系，存在一定的社会不稳定因素。

三、建议

建议区人民政府根据富有村实际情况，给予协调土地主管部门及时划批富有村预留发展用地。